

关于印发《2024年上海市长宁区 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抽查工作计划》的通知

区市场监管领域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联席会议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的意见》(国发〔2019〕5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入推进跨部门综合监管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3〕1号)、《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深化拓展“一业一证”改革工作的通知》(沪府办发〔2023〕22号)、《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在本市重点行业领域深入推进跨部门综合监管改革的通知》(沪府办〔2023〕35号)等文件精神,进一步加强跨部门综合监管,维护公平有序的市场环境,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区市场监管领域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联席会议办公室会同相关部门按照《上海市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抽查事项清单(第二版)》和《上海市长宁区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抽查事项清单(第五版)》内容,结合辖区实际,制定《2024年上海市长宁区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抽查工作计划》(以下简称《年度计划》)。现就贯彻执行《年度计划》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加强联合抽查组织实施

各相关单位要进一步提升对做好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监管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增强工作责任感和紧迫感,按照各自抽查项目对应的工作部署和检查事项,制定符合实际、便于操

作的具体工作方案，切实有序组织各项抽查任务。要根据《年度计划》，组织开展本区的部门联合抽查工作，坚决杜绝“有计划、无执行”。各牵头部门要根据实际情况会同参与部门制定抽查方案，明确抽查内容、时间、方式等，合理设定抽查比例，确保在同一年度内对同一市场主体的抽查次数原则上不超过两次。同时通过长宁区“互联网+监管”系统的联合抽查模块抽取检查对象，随机选派执法检查人员开展联合抽查，确保2024年长宁区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抽查工作计划各项任务落到实处。

二、规范开展行政检查

要全面落实行政执法公示等“三项制度”，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联合检查工作应当符合各部门的行政执法程序规定。需要检查对象提前准备有关材料的，要一次性告知检查对象。检查结束后，牵头部门和参与部门要按照“谁检查、谁录入、谁公示、谁负责”的原则，分别将所查事项的检查结果及时推送至本市数据交换共享平台，并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对外公示。其中，涉企信息要统一归集至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并记于企业名下，扩大社会监督。同时，各相关单位年度计划开展情况要及时报本区市场监管领域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联席会议办公室，由联席会议办公室汇总并对外公示。

三、不断提升抽查效能

加快推动“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与市场主体信用风险分类管理相结合，各部门可参照国家“互联网+监管”系统推送的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或按照各条线设定的风险分类模式，针对不

同风险等级、信用水平的检查对象采取差异化监管措施，合理确定、动态调整抽查比例和频次，提升抽查精准性、问题发现率。对检查发现的违法违规问题，要根据情节轻重，综合运用约谈、警告、责令改正等措施，以及行政强制、行政处罚、联合惩戒、移送司法机关等手段，依法处理。要强化监管能力建设，落实各方面工作保障。

四、强化督查考核

区市场监管领域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联席会议各有关单位要按照《年度计划》有序推进落实，各部门在联合抽查工作中遇到新问题、新情况要及时向市级相关部门请示报告，共同促进部门联合抽查加快成为部门间协同监管的主要方式。同时，区各相关部门要采取切实措施，加强“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的组织领导，强化监管执法业务培训和干部队伍建设，加强推进本区“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的督促检查。对实践中探索出的经验做法，及时总结并予以推广，进一步加大优秀典型案例的宣传力度；对遇到的新情况、新问题，要及时研究解决，努力形成成熟管用的指导原则和解决办法。

上海市长宁区市场监管领域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联席会议办公室

上海市长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3月25日

2024 年上海市长宁区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抽查工作计划

序号	任务名称	计划时间	牵头部门	协同部门	检查事项	检查对象	预估检查总户数	抽查比例	预估抽查户数
1	重点用能单位节能管理	3-12 月	区发改委	区市场监管局 区统计局	能耗在线监测系统建设和实施在线监测工作检查	上海市确定的年综合能耗 5000 吨标准煤以上用能单位	7	57%	4
					能源计量监督检查				
					统计调查对象依法报送统计报表情况检查				
2	校外培训机构监管抽查	3-12 月	区教育局	区市场监管局 区消防支队 区公安分局	办学情况的抽查	校外培训机构	44	50%	21
					商业广告发布情况的检查				
					对单位履行法定消防安全职责情况的检查				
3	托育机构监督抽查	3-12 月	区教育局	区公安分局 区卫健委 区消防支队	托育机构备案信息一致性的检查	托育机构	21	100%	21
					对托育机构治安安全相关制度落实情况的检查；对单位履行法定消防安全职责情况的检查				
					对托育机构传染病防治、饮用水卫生等监督检查				
					对单位履行法定消防安全职责情况的检查				

序号	任务名称	计划时间	牵头部门	协同部门	检查事项	检查对象	预估检查总户数	抽查比例	预估抽查户数
4	影院	6-12月	区新电办	区文旅局 区卫健委 区市场监管局 区消防支队 区公安分局	取得、公示相关许可证及其他情况的检查	影院（含“一业一证”市场主体）	11	100%	11
					取得、公示相关许可证及其他情况的检查				
					取得、公示相关许可证及其他情况的检查； 卫生状况及卫生制度的检查				
					取得食品经营许可证场所的食品安全情况的检查				
					对单位履行法定消防安全职责情况的检查				
5	歌舞娱乐场所、游艺娱乐场所、剧场	6-12月	区文旅局	区卫健委 区市场监管局 区消防支队 区公安分局	取得、公示相关许可证及其他情况的检查	歌舞娱乐场所、游艺娱乐场所、剧场（含“一业一证”市场主体）	32	65%	21
					取得、公示相关许可证及其他情况的检查； 卫生状况及卫生制度的检查				
					取得食品经营许可证场所的食品安全情况的检查				
					对单位履行法定消防安全职责情况的检查				

序号	任务名称	计划时间	牵头部门	协同部门	检查事项	检查对象	预估检查总户数	抽查比例	预估抽查户数
6	宾馆、旅店 监督抽查	7-12月	区公安分局	区卫健委 区消防支队 区应急局	宾馆、旅店取得特种行业经营许可证情况的检查；宾馆、旅店治安安全情况的检查；对单位履行法定消防安全职责情况的检查	各类宾馆、旅店	150	14%	21
					宾馆、旅店取得卫生许可证情况的检查，宾馆、旅店卫生情况的检查				
					对单位履行法定消防安全职责情况的检查				
					安全生产情况的检查				
7	外资企业 年度报告 抽查	3-12月	区市场监管局	区商务委	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	各类企业年报信息	6208	1%	62
					登记事项的检查				
					年度报告公示信息（商务部门年报事项）的检查				

序号	任务名称	计划时间	牵头部门	协同部门	检查事项	检查对象	预估检查总户数	抽查比例	预估抽查户数
8	涉消耗臭氧层物质（ODS）的生产、使用、销售、维修、回收、销毁及原料用途等企业和单位的监管	3-12月	区生态环境局	区应急局	<p>消耗臭氧层物质含氢氯氟烃（HCFCs）年度生产配额、使用配额（100吨及以上）和使用备案（100吨以下）情况的检查</p> <p>对销售ODS企业和单位备案情况的检查；对含ODS的制冷设备、制冷系统或者灭火系统的维修、报废处理，ODS回收、再生利用或者销毁等经营活动的单位备案情况的检查</p> <p>副产四氯化碳（CTC）的甲烷氯化物企业合法销售和处置CTC情况的检查</p> <p>使用ODS作为化工原料用途的企业的ODS采购和使用情况的检查</p> <p>涉消耗臭氧层物质（ODS）的生产、使用、销售、维修、回收、销毁及原料用途等企业和单位的监管</p>	涉消耗臭氧层物质（ODS）的生产、使用、销售、维修、回收、销毁及原料用途等企业和单位	3	100%	3

序号	任务名称	计划时间	牵头部门	协同部门	检查事项	检查对象	预估检查总户数	抽查比例	预估抽查户数
9	生态环境监测机构监督检查	3-12月	区生态环境局	区市场监管局	生态环境监测机构开展监测情况的检查	生态环境监测机构	1	100%	1
					对生态环境监测机构资质认定许可事项的监督检查				
10	机动车销售企业监管	3-12月	区市场监管局	区生态环境局 区商务委	登记事项的检查；机动车获得强制性产品认证情况检查	机动车销售企业	22	95%	21
					涉维修的机动车销售企业危废管理情况检查				
					机动车销售企业行业规范管理				
11	机动车检验机构检验检测情况抽查	3-12月	区市场监管局	区公安分局 区生态环境局	对机动车检验机构资质认定许可事项和执行国家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标准情况的监督检查	机动车检验机构	1	100%	1
					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情况检查				
					机动车排放检验情况检查				
12	电动自行车经营主体监督检查	3-12月	区市场监管局	区消防支队 区公安分局	产品质量监督检查	电动自行车经营主体	45	50%	22
					拼改装执法检查				
					强制性认证活动监管				
					对单位履行法定消防安全职责情况的检查				
					民用枪支经营使用单位抽查				
13	保安行业相关单位抽查	3-12月	区公安分局	区市场监管局 区人社局	保安从业单位及其保安服务活动情况的检查	保安行业相关单位	1	100%	1
					保安培训单位及其培训活动情况的检查				
					登记事项的检查				
					保安员工工资支付情况的检查				
					爆破作业单位抽查				

序号	任务名称	计划时间	牵头部门	协同部门	检查事项	检查对象	预估检查总户数	抽查比例	预估抽查户数
14	消防安全检查	3-12月	区消防支队	区市场监管局	使用领域消防产品质量监督检查	使用领域消防产品	根据辖区实际	/	21
					登记事项的检查				
15	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的检查	4-12月	区文旅局	区公安分局	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经营情况的检查	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含“一业一证”市场主体)	40	53%	21
					对网站实际经营者真实身份的核查; 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网络安全情况的检查				
16	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从业单位的检查	6-12月	区文旅局	区应急局 区消防支队 区公安分局	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从业单位取得许可证情况的检查	营业性演出从业单位(含“一业一证”市场主体)	4	100%	4
					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从业单位经营情况的检查				
					安全生产情况的检查				
					对单位履行法定消防安全职责情况的检查				
					对演出人员的工作类居留许可或工作签证的查验				
					大型活动安全情况的检查				
17	艺术品经营单位的检查	6-12月	区文旅局	区市场监管局	艺术品经营单位从事艺术品经营活动的检查	艺术品经营单位	41	51%	21
					艺术品经营单位备案情况的检查				
					自媒体广告内容的检查				

序号	任务名称	计划时间	牵头部门	协同部门	检查事项	检查对象	预估检查总户数	抽查比例	预估抽查户数
18	旅行社行业监管	6-12月	区文旅局	区市场监管局	旅行社取得许可证情况的检查	旅行社	120	18%	21
					旅行社经营情况的检查				
					对旅行社虚假广告的检查				
19	通过网络经营旅行社业务抽查	6-12月	区文旅局	区市场监管局	通过网络经营旅行社业务抽查	通过网络经营旅行社业务的企业及平台	2	100%	2
					广告内容检查				
20	体育辅导机构监督检查	4-12月	区市场监管局	区体育局	登记事项的检查	体育辅导机构(含“一业一证”市场主体)	150	14%	21
					单卡平台对接进度检查				
21	房地产市场监督执法检查	实时(销售项目开盘时)	区房管局	区市场监管局 区统计局	新建商品房市场监督执法检查	房地产开发企业	实时(销售项目开盘时)	100%	实时(销售项目开盘时)
					商品房销售价格行为的检查				
					统计调查对象依法报送统计报表情况检查				
22	建筑市场监督执法检查	3-12月	区建管委	区市场监管局	建筑市场监督执法检查	建筑市场从业单位	25	84%	21
					登记事项的检查				
23	劳动用工监管(农民工工资)	10-12月	区人社局	区市场监管局 区统计局	各类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建立劳动关系)工资支付情况检查	各类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建立劳动关系)	4	100%	4
					登记事项的检查				
					统计调查对象依法报送统计报表情况检查				

序号	任务名称	计划时间	牵头部门	协同部门	检查事项	检查对象	预估检查总户数	抽查比例	预估抽查户数
24	劳务派遣相关单位检查	4-12月	区人社局	区市场监管局	劳务派遣用工监察	劳务派遣相关单位	10	100%	10
					登记事项的检查				
25	国家常规统计调查、部门统计调查、地方统计调查	10-12月	区统计局	区市场监管局	统计调查对象依法报送统计报表情况检查	统计调查对象	2000	1%	21
					登记事项的检查				
26	医疗美容行业监管	3-12月	区卫健委	区卫健委 区市场监管局	未取得执业许可，擅自开展医疗美容服务的检查	医疗美容“有照无证”市场主体	拟根据市下发名单操作	拟根据市下发名单操作	拟根据市下发名单操作
					对违法发布医疗美容广告的检查				
					违法违规购买、使用药品、医疗器械的检查				
27	养老机构服务规范检查	3-12月	区民政局	区市场监管局 区卫健委 区消防支队 区公安分局	备案监管、服务质量监管、从业人员监管	养老机构	55	38%	21
					对集体用餐单位的行政检查				
					养老机构监督检查				
					对单位履行法定消防安全职责情况的检查				
28	餐饮单位监督检查	7-12月	区市场监管局	区城管执法局 区消防支队 区公安分局 区绿化市容局 区生态环境局	餐饮服务监督检查	中型及以上餐饮单位（含“一业一证”市场主体）	850	2%	17
					对餐饮场所控烟情况的检查				
					对餐厨垃圾处理情况的检查				
					对餐厨废弃油脂处理管理情况的检查				
					对单位履行法定消防安全职责情况的检查				
					对餐厨垃圾收集、运输、处置活动的检查				
					环保设备运维情况				

序号	任务名称	计划时间	牵头部门	协同部门	检查事项	检查对象	预估检查总户数	抽查比例	预估抽查户数
29	加油站安全检查	7-12月	区应急局	区市场监管局 区卫健委 区生态环境局	经营资质、人员资质、安全管理制度、设施设备 etc 监督检查	加油站	16	100%	16
					计量监督检查、加油站油品质量监督检查				
					加油站职业健康检查				
					按照排污许可证要求，对相关加油站开展废水废气检查				
30	医疗机构监督检查	6-12月	区卫健委	区市场监管局 区生态环境局	机构资质、人员资质等日常运行管理的检查	医疗美容专业机构	50	42%	21
					医疗器械采购情况的检查				
					医疗器械验收情况的检查				
					医疗器械贮存情况的检查				
					医疗器械的使用情况的检查				
					大气、水体、土壤、噪声、辐射、固体废物等污染防治情况检查				
31	粮食质量卫生监督检查	3-12月	区商务委	区市场监管局	粮食质量卫生监督	粮食经营者	46	52%	24
					食品安全监督检查				
32	帮困粮油供应监督检查	3-12月	区商务委	区市场监管局	帮困粮油供应巡查	帮困粮油指定供应点	53	45%	24
					食品安全监督检查				

序号	任务名称	计划时间	牵头部门	协同部门	检查事项	检查对象	预估检查总户数	抽查比例	预估抽查户数
33	房地产经纪机构监督检查	7-11月	区城管执法局	区市场监管局	经纪行为检查	房地产经纪机构	340	6%	21
					登记事项的检查				
34	对机动车清洗企业设立备案的监管	5-12月	区绿化市容局	区市场监管局	企业备案情况检查	机动车清洗企业	60	35%	21
					清洗设施设置检查				
					登记事项的检查				
35	婚介市场监督检查	3-12月	区民政局	区市场监管局	对婚介单位经营情况开展	婚介单位	2	100%	2
					登记事项的检查				
36	疫苗质量安全监督检查	3-12月	区卫健委	区市场监管局	预防接种监督检查	疫苗接种、使用单位	36	58%	21
					疫苗使用环节质量安全检查				
37	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经营活动监督检查	6-12月	区金融办	区市场监管局	对地方金融组织合规经营、配合监管等方面开展检查	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	9家（检查对象范围需待市地方金融监管局本年度现场检查文件通知确定）	100%	9
					登记事项的检查				

序号	任务名称	计划时间	牵头部门	协同部门	检查事项	检查对象	预估检查总户数	抽查比例	预估抽查户数
38	超市（便利店）联合检查	3-12月	区市场监管局	区卫健委 （300平方以上） 区公安分局 烟草专卖局	登记事项的检查	超市（便利店）（含“一业一证”市场主体）	394	6%	23
					对食品经营者的行政检查				
					药品零售情况的检查				
					医疗器械零售情况的检查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的检查				
					对单位履行法定消防安全职责情况的检查				
许可证使用情况、涉烟违法违规情况									
39	健身房联合检查	3-12月	区体育局	区卫健委 （游泳场所） 区消防支队 区公安分局	检查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	健身房（含“一业一证”市场主体）	170	12%	21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的检查				
					对单位履行法定消防安全职责情况的检查				
40	美容美发店联合检查	3-12月	区卫健委	区市场监管局 区消防支队 区公安分局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的检查	美容美发店（含“一业一证”市场主体）	163	13%	21
					化妆品经营使用管理情况监督检查				
					对单位履行法定消防安全职责情况的检查				

序号	任务名称	计划时间	牵头部门	协同部门	检查事项	检查对象	预估检查总户数	抽查比例	预估抽查户数
41	书店联合检查	3-12月	区新电办	区文旅局 区市场监管局 区卫健委 区消防支队 区公安分局	取得、公示相关许可证及其他情况的检查	书店（含“一业一证”市场主体）	10	100%	10
					取得、公示相关许可证及其他情况的检查				
					取得食品经营许可证场所的食品安全情况的检查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的检查				
					对单位履行法定消防安全职责情况的检查				
42	药店联合检查	3-12月	区市场监管局	区医保局 区消防支队 区公安分局	药品证照管理	药店（含“一业一证”市场主体）	91	24%	22
					人员管理				
					药品采购与验收管理				
					药品销售管理				
					医疗器械采购情况的检查				
					医疗器械验收情况的检查				
					医疗器械贮存情况的检查				
					食品安全情况的检查				
					医疗保障基金监管				
					对单位履行法定消防安全职责情况的检查				

序号	任务名称	计划时间	牵头部门	协同部门	检查事项	检查对象	预估检查总户数	抽查比例	预估抽查户数
43	一二级病原微生物实验室联合检查	3-12月	区卫健委	区生态环境局 区市场监管局	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情况的检查	一二级病原微生物实验室(含“一业一证”市场主体)	1	100%	1
					大气、固废、废水等污染防治情况的检查				
					备案内容和事项的检查				
44	浴场联合检查	3-12月	区卫健委	区公安分局 区消防支队 区市场监管局 区烟草专卖局 区文旅局 区体育局 区生态环境局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的检查	浴场(含“一业一证”市场主体)	1	100%	1
					场所内治安检查;对单位履行法定消防安全职责情况的检查				
					对单位履行法定消防安全职责情况的检查				
					登记事项的检查				
					取得食品经营许可证场所的食品安全情况的检查				
					许可证使用情况、涉烟违法违规情况				
					取得、公示相关许可证及其他情况的检查				
					游泳高危事项检查				
					环保设备的运维情况				

序号	任务名称	计划时间	牵头部门	协同部门	检查事项	检查对象	预估检查总户数	抽查比例	预估抽查户数
45	母婴用品店联合检查	3-12月	区市场监管局	区消防支队 区公安分局	登记事项的检查	母婴用品店（含“一业一证”市场主体）	1050	2%	21
					食品经营许可的检查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				
					对单位履行法定消防安全职责情况的检查				
46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	3-12月	区文旅局	区公安分局 区消防支队 区人社局	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审批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含“一业一证”市场主体）	9	100%	9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信息网络安全审核；对单位履行法定消防安全职责情况的检查				
					对单位履行法定消防安全职责情况的检查				
					网吧员工工资支付情况的检查				
47	互联网电商联合检查	3-12月	区商务委	区市场监管局 区新电办	互联网电商监督检查	互联网电商（含“一业一证”市场主体）	拟根据市下发名单操作	拟根据市下发名单操作	拟根据市下发名单操作
					药品零售企业经营许可				
					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许可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				
					药品、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审批				
					出版物零售业务经营许可				
					出版物网上发行备案				

序号	任务名称	计划时间	牵头部门	协同部门	检查事项	检查对象	预估检查总户数	抽查比例	预估抽查户数
48	口腔诊所联合检查	3-12月	区卫健委	区生态环境局	诊所备案	口腔诊所(含“一业一证”市场主体)	22	95%	21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				
					辐射安全许可				
49	宠物医院联合检查	3-12月	区市场监管局	区生态环境局	动物诊疗监督检查	宠物医院(含“一业一证”市场主体)	15	50%	8
					广告行为的检查				
					辐射安全许可的检查				
50	剧本娱乐场所联合检查	3-12月	区文旅局	区公安分局 区消防支队 区市场监管局	剧本娱乐经营场所及剧本备案	剧本娱乐场所(含“一业一证”市场主体)	32	66%	21
					对单位履行法定消防安全职责情况的检查				
					对单位履行法定消防安全职责情况的检查				
					登记事项的检查				
51	中医诊所联合检查	3-12月	区卫健委	区水务局	中医诊所备案	中医诊所(含“一业一证”市场主体)	32	66%	21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				
52	对人民防空工程维护管理情况的监督检查	3-12月	区国动办	区消防支队 区公安分局	对人民防空工程维护管理情况的监督检查	人民防空工程	342	10%	34
					对单位履行法定消防安全职责情况的检查				
					对单位履行法定消防安全职责情况的检查				

序号	任务名称	计划时间	牵头部门	协同部门	检查事项	检查对象	预估检查总户数	抽查比例	预估抽查户数
53	对宗教活动场所和宗教临时活动地点等的监督检查	3-12月	区民宗办	区公安分局 区消防支队	对宗教活动场所和宗教临时活动地点等的监督检查	宗教场所	8	100%	8
					对单位履行法定消防安全职责情况的检查				
					对单位履行法定消防安全职责情况的检查				
54	专卖管理法律法规规定的执行情况和规范经营情况	3-12月	区烟草专卖局	区市场监管局	专卖管理法律法规规定的执行情况和规范经营情况	长宁辖区持有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的企业和个人	1000	10%	100
					登记事项的检查				
55	司法鉴定机构监督检查	7-12月	区市场监管局	区司法局	对检验检测资质认定许可事项的监督检查	获得检验检测资质的司法鉴定机构	2	100%	2
					对司法鉴定活动情况的检查				

